



直接邮售处方药 被顶格罚款3万元

本报11月7日讯(记者 王皇) 近日,济南市食药监局网站公布了一份行政处罚决定书,该文书显示,地址在槐荫区的山东拜尔健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存在采用邮售方式直接向公众销售处方药、不凭处方销售恩替卡韦胶囊等处方药的行为,被处警告和3.1万元的行政处罚。

济南市食药监局称,该公司采用邮售方式直接向公众销售处方药的行为违反了《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依据《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对该公司进行警告和处30000元的罚款。

该公司不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的行为违反了《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据《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济南市食药监局决定给予该公司1000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该公司销售处方药未经执业药师审核便调配销售的行为违反了《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第一百六十七条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七十八条规定,济南市食药监局决定给予该公司警告的行政处罚。

《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不得采用邮售、互联网交易等方式直接向公众销售处方药。第四十二条规定,以邮售、互联网交易等方式直接向公众销售处方药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销售药品货值金额2倍以下的罚款,但是最高不超过3万元。从此次处罚金额来看,该公司被顶格处罚。

网购的便捷催生了不少网上药店,记者在网上搜索发现,有众多互联网药店有处方药在展示,不过处方药下方有的会提示该药品为处方药,需凭处方购买,而且在提交订单时也不是直接下单,需要再上传用药信息和处方审核后才能购买。

济南北再添交通动脉 距先行区仅10公里,计划明年6月底通车

本报11月7日讯(记者 刘飞跃)

“连接线建成后,国道340东子线和省道240盐济线将不再通过商河县城区,通车后将比原来节省10到15分钟的时间。”7日,在东子线与盐济线商河绕城段改建工程现场,济南市交通委公路局相关负责人说。

据介绍,这条连接线全称为国道340东子线与省道240盐济线商河绕城段改建工程。该工程位于商河县境内,路线全长21.528公里,起点位于许商街道办事处佟道口村北省道240与商中路交叉处,终点位于京沪高速东侧的甜水井村北与国道340交叉口。

记者了解到,国道340东子线及省道240盐济线商河绕城段改建工

程2017年6月30日正式开工,工程工期为24个月,也就是说到明年6月底该工程将竣工通车。340国道,即东营港—子长公路,简称东子线,规划起点在山东省东营市东营港,规划终点在陕西省延安市子长县,这条国道呈东西走向,经过山东、河北、山西、陕西4省。

7日,记者在现场看到,国道沥青已经铺设完毕,中间安装了绿色的隔离护栏,双向四车道的交通标线已经施划完毕。据悉,连接线项目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为80km/h,全线设中桥13座、小桥4座、涵洞81道、停车区1处。“建成后,车辆不需要过商河城区,原来

商河城区面积仅20平方公里,绕城段建成后,商河城区面积将扩大至70平方公里。”

“该国道距离济南先行区仅10公里,项目建成后,对于优化区域路网布局,提高国省干线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改善交通出行条件,提升公路安全水平,拓展城市发展空间,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上述负责人介绍。

据了解,这也是一条绿色生态路,项目利用老路1.8公里,产生沥青铣刨料约5万吨,全部进行了再利用,主要用于高水位路基的处置、平交道口的硬化等,利用率达到了100%,实现了旧路材料的循环利用。

